

证券代码：000401

证券简称：冀东水泥

公告编号：2021-098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
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12031 号，以下简称《二次反馈意见》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收到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公告》。

根据《二次反馈意见》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对《二次反馈意见》中提出的问题进行研讨并逐项落实，现根据相关要求对《二次反馈意见》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同时对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予以补充更新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（212031 号）之反馈意见回复》、《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金隅冀东水泥（唐山）有限责任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等相关文件。公司将按照《二次反馈意见》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11 日